

桃園市同安國民小學 111 學年度交通安全教育實施計畫

一、依據

- 1、部頒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綱要、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有關行的安全。
- 2、本校校務發展計畫。

二、目標

- 1、增進兒童交通知識、培養兒童遵守交通規則、維護交通秩序的習慣。
- 2、防範兒童交通事故的發生，以確保兒童安全。
- 3、從兒童個人做起，再影響家庭、社會，以提昇全民交通安全觀念。

三、實施原則：

- 1、成立交通安全教育委員會。
- 2、召開交通安全教育委員會。
- 3、將交通安全教育納入行事曆中。
- 4、交通安全教育落實教學。
- 5、設置交通安全教育網站資源。
- 6、將交通安全教育議題納入集會討論提綱。
- 7、交通安全藝文競賽實施。
- 8、交通志工招募、編組及工作分配。
- 9、組訓交通服務隊。
- 10、導護老師編組及工作分配。
- 11、愛心服務站之實施。

四、實施辦法

項目	具體作法	相關人員	備註
組織交通	1、由校長擔任主任委員，各處主任及學年主任為委員。	校長	

安全教育 委員會	<p>2、每學年召開志工大會檢討工作情形。</p> <p>3、審核交通安全教育實施計畫、辦法、措施及考核績效等。</p> <p>4、不定期召開交通安全教育委員會議。</p>		
學生通學 路隊之編 組與訓練	<p>1、鼓勵學生排路隊上下學，以減少父母親之負擔並培養學生獨立性。</p> <p>2、調查學生上下學路隊選定安全便捷路線編組路隊。</p> <p>3、編造路隊名冊供隊長及老師點名用。</p> <p>4、不定期加強學生上下學路隊之抽驗及訓練。</p>	級任老師 學務處	
糾察隊編 組與訓練	<p>1、由高年級各班遴選優秀學生擔任校內糾察隊。</p> <p>2、糾察學生於學校門前糾察小朋友，是否排路隊及有無遵守行的安全。</p>	級任老師 學務處	
導護輪值 與交通志 工編組	<p>1、於交通路口設置交通導護，維護學生上下學安全。</p> <p>2、每個導護站由二位老師及志工負責。</p>	學務處 級任老師	
交通安全 教育教學	<p>1、生教組製作交通安全宣導教學 ppt 和學習單，請老師在各班實施交通安全教育教學。</p> <p>2、配合時事加強宣導交通安全。</p> <p>3、配合各相關科目實施聯絡教學。</p> <p>4、安排教師交通安全教育研習。</p> <p>5、安排全校進行交通安全宣導教育。</p>	級任老師 學務處	
交通安全 演示	<p>1、利用集會時間，演示交通安全之正確行為，如一般行的規範，紅燈停綠燈行，雨天行走方法等。</p>	學務處	
成立愛心 服務站	<p>1、拜訪學區內小朋友上下學路隊經過之商店，建立愛心服務站，協助關心小朋友上下學安全。</p>	學務處	
配合活動	<p>1、配合國語文比賽舉辦交通安全演說、作文、書法比賽。</p> <p>2、出刊交通安全壁報。</p>	學務處 教務處	
教學活動	<p>1、實施交通安全教育。</p> <p>2、配合課程實施聯絡教學。</p>	教務處	

校園汽機車停放規劃	1、規劃汽車、機車停車區，並在校門口設置警衛對進入車輛進行管理。	總務處	
督導考核檢討	1、對推行交通安全教育應分層負責督導考核。 2、教師工作績效列入年終考核，表現特優者專案報府敘獎。 3、學生遵守交通規則有特殊表現者，列入學校獎勵辦法記點，不遵守規則者隨時提出糾正輔導。 4、有關交通安全教育之教學活動，均應詳載記錄或攝製生活照片，於交通安全委員會由有關人員提出報告。	委員會 學務處	

五、所需費用，由相關經費支出。

六、本計畫經校長核可後實施。

承辦

生教組 林美鈴

學務主任：

學務處主任 蘇和庠

校長

同安國民小學 江彩鳳
校長

教務主任：

教務處主任 蔡文英

輔導主任：

輔導室代理主任 呂美慧

總務主任：

總務處主任 廖建榮

